#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公开渠道查询,并结合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苏0583民初20393号],获悉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江山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棒杰")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基本情况

被冻结股权的公司名称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文 号	被执行人	被冻结股权 认缴出资额 (万元)	申请冻结方
江山棒杰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2024)苏 0583民初 20393号	棒杰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 司	82, 000	昆山市富乐 化工有限公 司

注: 1、公司控股子公司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江山棒杰50.6173%股权,江山棒杰为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

2、根据《民事裁定书》[(2024) 苏0583民初20393号],本次财产保全金额为950万元。

#### (二) 与本次新增公司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有关的涉诉事项

本次江山棒杰股权被冻结的原因是,昆山市富乐化工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 (2024) 苏0583民初20393号],申请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具体诉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3)。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案件尚未进入开庭审理阶段。

#### 二、子公司股权解除冻结情况

因前期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

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 苏0282民初13927号],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江山棒杰股权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及2024年10月25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近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苏 0282 财保3860号],获悉江山棒杰股权已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被资	床结股权的公司 名称	被执行人	被冻结股权认缴 出资额(万元)	截至目前冻结情 况	
	棒杰新能源科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	82, 000	己解除冻结	
	技有限公司	限公司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昆山市富乐化工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尚未进入开庭审理阶段,在未经有管 辖权的法院作出判决并生效之前,公司被冻结的子公司股权暂无被司法拍卖的风 险,上述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事项暂时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也不会导致公司对上述子公司股权的所有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 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正积极协调,妥善处置该事项,并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 四、消除风险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积极协调,妥善处理本次子公司股权被冻结事项,与申请冻结方进行 和解协商,争取早日解除被冻结股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二十一条,查封、扣押、冻结被执行人的财产,以其价额足以清偿法律文书确定的债权额及执行费用为限,不得明显超标的额查封、扣押、冻结。发现超标的额查封、扣押、冻结的,人民法院应当根据被执行人的申请或者依职权,及时解除对超标的额部分财产的查封、扣押、冻结,但该财产为不可分物且被执行人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或者其他财产不足以清偿债务的除外。本次申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人所申请诉前保全财产的整体价值明显高于保全裁定载明金额,公司不排除向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提出保全异议的可能,争取对法院超标查封、冻结的部分公司资产申请解除冻结,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